附件2

渝北区“清廉村居”建设评价指标体系（村）

| 类型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评价内容 | 分值 | 评估得分 |
| --- | --- | --- | --- | --- | --- |
| 创建内容评分  （70分） | 组织明净  （24分） | A1基层组织战斗力强 |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村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明显。深入推进党建统领网格治理，成立网格党组织，划分网格党小组，实行“组网合一”，网格党组织书记、党小组组长由村党组织成员或党员骨干担任，并兼任网格长，推动网格架构与基层组织体系深度融合。村党组织统领作用发挥不力、网格党组织覆盖率未达100%的，不得分。 | 3 |  |
| 村级党组织班子团结、工作规范，战斗力强，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派强用好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常态化回引农村本土人才，培养储备2名以上后备力量。班子不团结、工作不规范的，酌情扣分；未建立个人廉洁档案，发生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 | 5 |  |
| A2权力边界清楚 | 村党组织、村民委员会、村集体经济组织、村务监督委员会等村级组织和班子健全。各组织无明确职责分工方案，未正常运转的，存在一个扣1分， 扣完为止。 | 3 |  |
| 认真贯彻落实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自治清单、协助清单、负面清单和证明清单，构建党建引领下的清廉村居治理体系。未认真执行“四张清单”工作机制的，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 3 |  |
| A3干部队伍清廉 | 严格执行《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到位。党员教育管理、监督不到位，未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民主评议等制度、未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组织生活的“第一议题”的，对流动党员、非公党员管理不到位，未开展基层干部财务技能培训和廉政教育的，每出现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5 |  |
| 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在“三资”管理、农村建房等工作中出现违纪违规问题或触碰底线行为的，发生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政治立场坚定，坚决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工作贯彻落实不到位，存在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扣2分。存在阻挠、干扰工作等情况的，扣分2分。扣完为止。 | 2 |  |
| 事务明白（6分） | A4决策事务明白 | 民主议事充分执行，"四议两公开"、民主协商机制、村民议事会制度等严格执行，健全村党组织研究集体经济重要事项机制。村级集体经济发展项目选择、实施需经民主讨论同意，项目的经营管理、利益联结要让农户参与，让每个成员享受到集体经济发展成果。制度未认真落实，有违反民主决策程序发生的，未收集处置群众意见建议和反映，每发生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四议两公开"全年开展未达到4次的，扣3分；集体经济组织未定期向党组织报告工作、年度述职制度，扣3分。扣完为止。 | 3 |  |
| A5公开事务明白 | 村级事务公开透明，"党务、政务、财务、服务"全面公开，程序规范、内容真实、信息及时。未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四务"公开不到位的，全年党务、政务、服务公开线上、线下公开次数未达到4次及财务公开次数未达到12次，村务公开栏公布的党务、政务、服务内容未保留 10日、财务公开内容未保留10日以上，每发生一起扣1分，“双随机”评价发现存在问题的1次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制度明正（20分） | A6“三资”监管规范 |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好。上年度村集体经济经营收益低于30万元，该项不得分。 | 3 |  |
| 村级集体资产资源管理规范。记录不完整，产权不清晰，资产资源处置招投标制度执行不到位，村级合同管理不规范的，每发生一项扣1分，债权债务管理不规范的，每存在一项扣1分，未建立集体资产年度清查制度的，扣1分，未开展年度清查的，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村集体资金管理规范。村级资金支出审批制度、联审联签制度、“村财镇代管”和各类资金运行全过程闭环管理监督制度执行不到位的，每存在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村级工程管理规范。违规转包分包工程项目的，每例扣1分；工程项目建设招投标工作体系不规范，出现应招标未招标或拆分项目规避招标的不合规情况的，每例扣1分；工程各环节管理不规范，监督缺失的，每例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A7监督体系健全 | 强化小微权力监督制约，规范小微权力运行，严防群众身边的微腐败。未严格执行村级小微权力运行清单的，扣2分；在工程项目发包、承包地管理、宅基地管理、“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等领域发生村干部滥用权力，不落实村委会主任定期向村监督委员会报告村务财务等制度的，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 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纪检委员作用，加强对村级“四务”监督，加强对“两委”成员特别是“一肩挑”人员监督。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纪检委员作用发挥不力的，扣2分。 | 2 |  |
| 建立廉情驿站，选聘廉情信息员，开展廉情宣传、廉情收集、廉情监督。未建立的不得分。 | 1 |  |
| 公开区、镇街、村三级监督举报电话，畅通群众举报渠道。未公开的不得分。 | 1 |  |
| A8严肃查处问责 | 配合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治理，坚决纠治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运营管理不规范，少数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擅自决策、违规决策等问题，着力整治利用为村民办事之机雁过拔毛、优亲厚友、吃拿卡要等群众身边“蝇贪”问题。被上级发现和查处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 治理明智（10分） | A9善治清廉运营 | 制定完善乡村治理清廉积分评分细则，将群众参与清廉村居建设、监督等内容纳入积分制，执行清廉积分制。未制定的不得分。 | 3 |  |
| A10矛盾主动化解 | 村内矛盾有效化解。积极争创“无信访村”建设，群众的合理合法诉求得不到解决而出现越级上访事件的，每发生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A11智治水平提升 | 规范运用重庆农村“三资”管理系统，未使用“三资”管理系统的，不得分;运用不规范的，账务应上传未上传的，每发现一起扣0.2分，扣完为止；规范运用“渝快社区”小程序，未使用的，不得分；运用不规范的，每发现一起扣0.2分，扣完为止。 | 2 |  |
| A12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有力 |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各项惠民富民、促进共同富裕政策措施有效落实。探索强村富民综合改革。 | 2 |  |
| 民风文明（10分） | A13务实管用村规民约 | 制定完善村规民约，将廉洁文化融入村规民约，加强村规民约普及宣传，群众遵守执行有力。通过村规民约，或运用互联网、数字电视终端、公共活动场所电子显示屏、移动终端等平台等，加强农村清廉教育，营造清廉村居建设氛围。未常态化开展清廉村居建设宣传的，扣1分；未运用相关平台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 A14深化移风易俗 | 婚丧喜事存在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等陈规陋习，特别是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等现象被举报的，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 A15 村庄干净整洁 |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居干净整洁有序。发现脏乱差的扣1-2分，扣完为止。 | 2 |  |
| A16加强廉洁教育 | 村党组织书记每年讲廉政党课不少于1次，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不少于1次，开展与村“两委”全覆盖谈心谈话不少于1次，开展“以案四说”警示教育不少于1次。未完成的不得分。 | 2 |  |
| A17打造清廉阵地 | 深入挖掘本土清廉文化，通过全面挖掘村居优良家风家训，培树先进典型，依托文化礼堂、农村书屋、主题公园、文化长廊等等方式创建一批村居廉政文化示范点和教育基地。未创建廉政文化示范点或教育基地的，不得分。 | 2 |  |
| 民主评议评分（30分） | 综合考量辖区党员干部、群众等对本村的满意度，村党组织书记每年向村党员大会述职述廉，向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通报情况，接受党员、群众民主评议。民主评议得分\*0.3即为最后项目评分。 | | | 30 |  |
| **总得分（给予一定扣分、加分要写明具体加分数）** | | | | |  |
| 特别扣分项目 | 1.村“两委”班子成员受到刑罚处罚的，被发现和查处一起，扣5分，扣完为止；  2.村“两委”班子成员受到党纪政务处分的，被上级发现和查处一起，扣5分。扣完为止；  3.村“两委”班子成员被责令辞职、罢免、终止职务（撤换）的，被发现一起，扣5分，扣完为止。 | | | 最高10分 |  |
| 加分项目 | 1.被认定为区级、市级清廉村居建设示范标杆的，分别加2、4分；  2.村“两委”班子成员受到区级、市级、国家级表彰的，分别加0.5、1、2分；一般党员受到区级、市级、国家级表彰的，分别加0.5、1、2分；  3.清廉村居建设工作在区级、市级、国家级媒体进行宣传推广的，每次分别加0.5、1、2分。  4.清廉村居等工作在市级、国家级会议上作典型发言，分别加2、4分，举办现场会加2分。  5.自查发现并协助处理处置相关问题线索并给予党纪处分的，每起加2分。  6.在清廉村居建设中有新思路、新办法，成效显著，相关工作得到区级以上部门肯定、表彰奖励或在全市及以上层面推广，酌情赋分，最高为3分。 | | | 最高10分 |  |

**注：1.该指标总分为100分，实行扣分制，每项评价内容扣分扣完为止；**

**2.同一事项涉及不同评价指标体系的加、扣分“就高不就低”，不重复计算；**

**3.设置特别扣分项目和加分项目。**

渝北区“清廉村居”建设评价指标体系（社区）

| 类型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评价内容 | 分值 | 评估得分 |
| --- | --- | --- | --- | --- | --- |
| 创建内容评分  （70分） | 组织明净  （24分） | A1基层组织战斗力强 |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社区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明显。深入推进党建统领网格治理，成立网格党组织，划分网格党小组，实行“组网合一”，网格党组织应与小区党组织统筹组建，网格党组织书记、党小组组长由社区党组织成员或党员骨干担任，并兼任网格长，推动网格架构与基层组织体系深度融合。社区党组织统领作用发挥不力、网格党组织覆盖率未达100%的，不得分。 | 3 |  |
| 社区党组织班子团结、工作规范，战斗力强，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未建立个人廉洁档案，发生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 | 5 |  |
| A2权力边界清楚 | 社区各组织和班子健全。各组织无明确职责分工方案，未正常运转的，存在一个扣1分， 扣完为止。 | 3 |  |
| 认真贯彻落实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自治清单、协助清单、负面清单和证明清单，构建党建引领下的清廉村居治理体系。未认真执行“四张清单”工作机制的，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 3 |  |
| A3干部队伍清廉 | 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到位。党员教育管理、监督不到位，未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民主评议等制度、未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组织生活的“第一议题”的，对流动党员、非公党员管理不到位，未开展基层干部财务技能培训和廉政教育的，每出现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5 |  |
| 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存在违纪违规问题或触碰底线行为的，发生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政治立场坚定，坚决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工作贯彻落实不到位，存在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扣2分。存在阻挠、干扰工作等情况的，扣分2分。扣完为止。 | 2 |  |
| 事务明白（6分） | A4决策事务明白 | 民主议事充分执行，"四议两公开"、民主协商机制、居民议事会制度等严格执行。制度未认真落实，有违反民主决策程序发生的，未收集处置群众意见建议和反映，每发生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四议两公开"全年开展未达到4次的，扣3分。 | 3 |  |
| A5公开事务明白 | 社区事务公开透明，"党务、政务、财务、服务"全面公开，程序规范、内容真实、信息及时。未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四务"公开不到位的，全年党务、政务、服务公开线上、线下公开次数未达到4次及财务公开次数未达到12次，居务公开栏公布的党务、政务、服务内容未保留 10日、财务公开内容未保留10日以上，每发生一起扣1分，“双随机”评价发现存在问题的1次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制度明正（22分） | A6“三资”监管规范 | 社区财务管理规范。未制定每年财务计划，未编制收支预、决算方案，并经镇(街道)审核的扣3分；未实行“收支两条线”和“代理记帐制”管理的扣2分。扣完为止。 | 3 |  |
| 社区资产资源管理规范。记录不完整，产权不清晰，每发生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社区资金管理规范。社区资金支出审批制度、联审联签制度、社区财务会计委托代理制和各类资金运行全过程闭环管理监督制度执行不到位的，每存在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社区项目管理规范。违规转包分包项目的，每例扣1分；出现应招标未招标或拆分项目规避招标的不合规情况的，每例扣1分；各环节管理不规范，监督缺失的，每例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A7监督体系健全 | 强化小微权力监督制约，规范小微权力运行，严防群众身边的微腐败。未严格执行小微权力运行清单的，扣3分；在工程项目发包、承包地管理、宅基地管理、“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等领域发生社区干部滥用权力，每例扣1分；不落实居委会主任定期向居务监督委员会报告居务财务等制度的，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 发挥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纪检委员作用，加强对社区“四务”监督，加强对“两委”成员特别是“一肩挑”人员监督。为充分发挥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纪检委员作用的扣2分。 | 2 |  |
| 建立廉情驿站，选聘廉情信息员，开展廉情宣传、廉情收集、廉情监督。未建立的不得分。 | 2 |  |
| 公开区、镇街、社区三级监督举报电话，畅通群众举报渠道。未公开的不得分。 | 2 |  |
| A8严肃查处问责 | 配合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治理，对社区党员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酒驾醉驾、侵害群众利益等行为严肃查处问责。被上级发现和查处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 治理明智（8分） | A9善治清廉运营 | 制定完善社区治理清廉积分评分细则，将群众参与清廉村居建设、监督等内容纳入积分制，执行清廉积分制。未制定的不得分。 | 3 |  |
| A10矛盾主动化解 | 社区矛盾有效化解。积极争创“无信访社区”建设，群众的合理合法诉求得不到解决而出现越级上访事件的，每发生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A11智治水平提升 | 规范运用“渝快社区”小程序，未使用的，不得分；运用不规范的，每发现一起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 民风文明（10分） | A13务实管用村规民约 | 制定完善居民公约，将廉洁文化融入居民公约，加强居民公约普及宣传，群众遵守执行有力。运用互联网、数字电视终端、公共活动场所电子显示屏、移动终端等平台等，加强清廉教育，营造清廉村居建设氛围。未常态化开展清廉村居建设宣传的，扣1分；未运用相关平台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 A14深化移风易俗 | 婚丧喜事存在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等陈规陋习，特别是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等现象被举报的，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 A15 村庄干净整洁 | 社区生态良好，整洁有序。每发现一处脏乱差的扣1-2分，扣完为止。 | 2 |  |
| A16加强廉洁教育 | 社区党组织书记每年讲廉政党课不少于1次，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不少于1次，开展与社区“两委”全覆盖谈心谈话不少于1次，开展“以案四说”警示教育不少于1次。未完成的不得分。 | 2 |  |
| A17打造清廉阵地 | 深入挖掘本土清廉文化，通过全面挖掘、优良家风家训，培树先进典型，依托文化礼堂、农村书屋、主题公园、文化长廊等等方式创建一批廉政文化示范点和教育基地。未创建廉政文化示范点或教育基地的，不得分。 | 2 |  |
| 民主评议评分（30分） | 综合考量辖区党员干部、群众等对本社区的满意度，社区党组织书记每年向党员大会述职述廉，向居民会议通报情况，，接受党员、群众民主评议。民主评议得分\*0.3即为最后项目评分。 | | | 30 |  |
| **总得分** | | | | |  |
| 加分项目 | 1.被认定为区级、市级清廉村居建设示范标杆的，分别加2、4分；  2.村“两委”班子成员受到区级、市级、国家级表彰的，分别加0.5、1、2分；一般党员受到区级、市级、国家级表彰的，分别加0.5、1、2分；  3.清廉村居建设工作在区级、市级、国家级媒体进行宣传推广的，每次分别加0.5、1、2分。  4.清廉村居等工作在市级、国家级会议上作典型发言，分别加2、4分，举办现场会加2分。  5.自查发现并协助处理处置相关问题线索并给予党纪处分的，每起加2分。  6.在清廉村居建设中有新思路、新办法，成效显著，相关工作得到区级以上部门肯定、表彰奖励或在全市及以上层面推广，酌情赋分，最高为3分。 | | | 10 |  |
| 特别扣分项目 | 1.社区“两委”班子成员受到刑罚处罚的，被发现和查处一起，扣5分，扣完为止；  2.社区“两委”班子成员受到党纪政务处分的，被上级发现和查处一起，扣5分。扣完为止；  3.社区“两委”班子成员被责令辞职、罢免、终止职务（撤换）的，被发现一起，扣5分，扣完为止。 | | | 10 |  |